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6 年 11 月 17 日

活動承辦人：觀護人張美珊

連絡電話：08-7535255 轉 3505

屏檢辦理 106 年度社會勞動執行機構表揚、聘任暨研討大會

屏東地檢署於 106 年 11 月 17 日假本署 4 樓會議室辦理 106 年度社會勞動執行機構表揚、聘任暨年終研討會。林錦村檢察長親自蒞臨主持會議，並頒發獎座予各執行機構督導，除表達對各執行機構管理人員的感謝外，亦期許能藉各項定期會議的辦理，強化彼此溝通、互動管道，共同建立完善之監督管理平台。

屏檢每 2 年辦理 1 次社勞執行機構表揚暨聘任大會，運用公正、客觀的評鑑指標考核社勞執行機構，表揚績優執行單位與汰除執行表現不佳的機構。本署今年自 70 餘個執行機構中選出 8 個現場管理與行政作業表現俱佳的執行機構，並邀請績優執行單位衛生福利部恆春旅遊醫院與潮州鎮永春社區發展協會分享經驗及執行成效。

受表揚的執行機構中，恆春旅遊醫院積極運用社勞人專長於院內各項事務，令社勞人從執勤過程中重行檢視自身優勢，並促成工作成就感，甚至有已履行完畢的社勞人返院擔任志工。潮州鎮永春社區發展協會勤務規劃豐富，為社區環境清潔、登革熱防治宣導、獨居長者服務，並提供弱勢社勞人關懷物資及介紹工作，大大降低再犯可能性。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執行督導不僅全程督核社勞人執

行，設身處地接納與關懷社勞人的管理態度，讓社勞人感受尊重與被重視。屏東監獄總是協助執行棘手的社勞個案，並透過團進團出的執勤方式，有效減少社勞人怠工心態。

大同之家執行的社勞人，在物理治療師的指導與監督下協助家民復健，令社勞人們成就感滿滿。林邊鄉仁和關懷協進會充分運用社勞人專長，如用漂流木打造苦悞寮及大兵公園，並在社區荒地栽種無毒小蕃茄，大受居民的好評。

潮州鎮光春社區發展協會每年號召志工協同社勞人製作手工月餅，分送給弱勢團體，讓社勞人從中學習付出、奉獻的精神。枋寮鄉新龍社區發展協會投入社勞人力於協助社區長者供餐，讓社勞人在與社區長者互動中，學會關懷他人進而改過向善。

易服社會勞動制度係國家重要的刑事政策，透過地檢署、社會勞動執行機構與社會勞動人三方共同合作，讓輕微犯錯的地子弟用自己的力氣、汗水為昔日的過錯負責、贖罪，進而同理他人關懷社會，學習服務利他的精神，也期望各執行機構能秉持周延的管理方式，溫和、包容的人性溫暖，去矯正、感化曾經犯錯但勇於負責的「鄰居朋友」。

最後林檢察長也利用本次大會向機構宣導協助地檢署推動政府現行「新世代的反毒策略」，和里民共同踴躍檢舉販賣、製造毒品者，並鼓勵施用毒品者至醫院接受戒癮治療，此政策對其重返社會及免除毒癮有很大的助益，因政府資源有限，故希望透過各位協助將屏東打造成一個健康、幸福、安全、宜居的城市。



表揚績優社勞機構



頒發績優社勞機構-（左為林檢察長、右為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張署長）